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公告编号:2015-009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2月27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五)会议的日期:2015年2月27日9点30分
召开地点:公司22楼会议室(山东省济南市奥体中路5006号)
(六)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2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七)涉及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王化冰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职务的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选举王志斌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A股股东
3	关于选举赵晓玲女士为公司董事、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A股股东
4	关于选举罗楚良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A股股东

1. 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2015年2月1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 网络投票实施方式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否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否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其中一个股东账户参与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重复投票。
(三)同一表决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即2015年2月16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1. 出席会议的社会公众股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他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代理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股东凭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登记(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于2015年2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00到公司证券部或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参加会议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2. 联系方式:

地址:济南市奥体中路5006号
邮政编码:250100
联系人:何俊华先生
联系电话:0531-89260052 传真:0531-89260050
3. 会议材料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便查阅。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2. 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10日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王化冰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职务的议案	?	?	?
2	关于选举王志斌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	?
3	关于选举赵晓玲女士为公司董事、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	?	?
4	关于选举罗楚良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受托人身份证号: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具体表示意见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该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2月2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网络投票期间,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操作。

一、投票流程
1. 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738350 投票简称: A股投票
2. 表决价格
“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元代表议案一,具体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内容	委托价格
1	关于王化冰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职务的议案	1.00
2	关于选举王志斌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00
3	关于选举赵晓玲女士为公司董事、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3.00
4	关于选举罗楚良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4.00

一、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738350 投票简称: A股投票
2. 表决价格
“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元代表议案一,具体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内容	委托价格
1	关于王化冰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职务的议案	1.00
2	关于选举王志斌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00
3	关于选举赵晓玲女士为公司董事、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3.00
4	关于选举罗楚良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4.00

二、投票时间
1. 股权登记日:2015年2月16日A股收市后,持有山东高速A股(股票代码600350)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议案(关于王化冰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职务的议案)投票,申报价格如下:
2. 股权登记日:2015年2月16日A股收市后,持有山东高速A股(股票代码600350)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议案(关于王化冰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职务的议案)投票,申报价格如下:
三、注意事项
1.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 取消投票:各位股东申报投票,不要重复投票。
4.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股票代码:000504 股票简称:ST传媒 公告编号:2015-026
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2. 投票时间:传媒投资
3. 投票时间:2015年2月13日的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 在投票当日,“传媒投资”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委托:1.01代表议案一的一个子议案,1.02代表议案二的一个子议案,以此类推。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3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6. 取消投票:各位股东申报投票,不要重复投票。
7. 股东大会提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议案一	补选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0
议案二	补选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01
议案三	补选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02
议案四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03
议案五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04
议案六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05
议案七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06
议案八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07
议案九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08
议案十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09

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9日

附件一:提案具体内容
(一)关于增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王保渠因工作原因于2015年1月23日向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根据

股票代码:002665 证券简称:首航节能 公告编号:2015-020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首航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一项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名称:用于余热发电的排汽余热回收方法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申请日期:2014年12月26日
有效期至:20年
证书号码:ZL201420899842.0
该发明专利证书在余热发电技术领域具备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之一,并已在公司光伏电站中获得应用。本次发明专利证书的取得,将有利于公司相应市场的开拓和产品推广。
该发明专利证书的取得不会对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余热发电技术知识“保护”体系,形成持续创新机制,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保持技术领先地位,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2月9日

股票代码:002466 证券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15-011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就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由于相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自2015年1月23日起停牌。
2015年2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签署<修订并重新签署收购协议>的公告》,因该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涉及申报材料和信息披露文件尚需补充完善,公司股票自2015年2月3日起继续停牌。
目前公司及中介机构正在加紧修订和完善相关文件,准备妥当后将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发布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为保证公司信息披露,保护中小股东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后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密切关注,理性投资,并注意风险。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日

5.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若需对所有的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建议直接委托申报价格99.00元进行投票。股改投票代码为383888。
6. 股东如对某项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即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计算,对于该股东未投票或投票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规定的,按照弃权处理。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编号:临2015-004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临时)于2015年2月9日(周一)以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2月5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决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王化冰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总经理王化冰先生因工作需要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的申请。
会议对王化冰先生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开拓进取的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对其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
二、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王志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查合格,会议同意选举王志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会议决定聘任王志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会议决定聘任王志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会议决定聘任王志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三、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赵晓玲女士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职务的议案
会议同意赵晓玲女士因工作需要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职务的申请。会议决定聘任赵晓玲女士担任公司董事,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其任职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之日起生效。
四、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2015年2月27日(周五)上午9:30在公司22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15-009)。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编号:临2015-005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于2015年2月9日(周一)以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2月5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王志斌先生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同意王志斌先生因工作需要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的申请。
会议决定聘任王志斌先生担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对其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张震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规定,结合工作需要,会议决定聘任张震先生为公司监事,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其任职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之日起生效。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2015年2月27日(周五)上午9:30在公司22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15-009)。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10日

外担保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七)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管理和信息披露等事项,维护公司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八)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的对外投资行为,加强公司对外投资管理,防范对外投资风险,保障对外投资安全,提高对外投资效益,维护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九)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等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另外,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2月2日向公司董事会发出《关于提出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拟将以下议案作为“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同时调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
具体经营范围:
“对高新技术产业、资讯、文化、文化传媒项目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提供信息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集、销售计算机软件和生物资源、通讯产品(无线电发射设备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酒店管理经营;自有房产的物业管理;
生物技术资源、干细胞和免疫细胞储存、生命科学技术、组织工程技术及其他生物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并对外提供相关产品和技术服务,生物技术产业、健康产业”投资。
调整:
“生物技术资源、干细胞和免疫细胞储存、生命科学技术、组织工程技术及其他生物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并对外提供相关产品和技术服务,生物技术产业、健康产业”投资。
对高新技术、资讯、文化、文化传媒项目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提供信息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集、销售计算机软件和生物资源、通讯产品(无线电发射设备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酒店管理经营;自有房产的物业管理。
请各位股东审议。
(十)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草案)》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十一)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维护投资者和公司利益,防范公司对外担保风险,确保公司资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号)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十二)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管理和信息披露等事项,维护公司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十三)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的对外投资行为,加强公司对外投资管理,防范对外投资风险,保障对外投资安全,提高对外投资效益,维护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十四)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等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另外,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2月2日向公司董事会发出《关于提出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拟将以下议案作为“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同时调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
具体经营范围:
“对高新技术产业、资讯、文化、文化传媒项目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提供信息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集、销售计算机软件和生物资源、通讯产品(无线电发射设备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酒店管理经营;自有房产的物业管理;
生物技术资源、干细胞和免疫细胞储存、生命科学技术、组织工程技术及其他生物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并对外提供相关产品和技术服务,生物技术产业、健康产业”投资。
调整:
“生物技术资源、干细胞和免疫细胞储存、生命科学技术、组织工程技术及其他生物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并对外提供相关产品和技术服务,生物技术产业、健康产业”投资。
对高新技术、资讯、文化、文化传媒项目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提供信息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集、销售计算机软件和生物资源、通讯产品(无线电发射设备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酒店管理经营;自有房产的物业管理。
请各位股东审议。
(十五)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草案)》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十六)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维护投资者和公司利益,防范公司对外担保风险,确保公司资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号)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十七)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管理和信息披露等事项,维护公司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十八)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的对外投资行为,加强公司对外投资管理,防范对外投资风险,保障对外投资安全,提高对外投资效益,维护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十九)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等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另外,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2月2日向公司董事会发出《关于提出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拟将以下议案作为“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同时调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
具体经营范围:
“对高新技术产业、资讯、文化、文化传媒项目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提供信息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集、销售计算机软件和生物资源、通讯产品(无线电发射设备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酒店管理经营;自有房产的物业管理;
生物技术资源、干细胞和免疫细胞储存、生命科学技术、组织工程技术及其他生物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并对外提供相关产品和技术服务,生物技术产业、健康产业”投资。
调整:
“生物技术资源、干细胞和免疫细胞储存、生命科学技术、组织工程技术及其他生物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并对外提供相关产品和技术服务,生物技术产业、健康产业”投资。
对高新技术、资讯、文化、文化传媒项目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提供信息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集、销售计算机软件和生物资源、通讯产品(无线电发射设备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酒店管理经营;自有房产的物业管理。
请各位股东审议。
(二十)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草案)》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二十一)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维护投资者和公司利益,防范公司对外担保风险,确保公司资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号)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二十二)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管理和信息披露等事项,维护公司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二十三)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的对外投资行为,加强公司对外投资管理,防范对外投资风险,保障对外投资安全,提高对外投资效益,维护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二十四)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等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另外,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2月2日向公司董事会发出《关于提出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拟将以下议案作为“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同时调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
具体经营范围:
“对高新技术产业、资讯、文化、文化传媒项目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提供信息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集、销售计算机软件和生物资源、通讯产品(无线电发射设备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酒店管理经营;自有房产的物业管理;
生物技术资源、干细胞和免疫细胞储存、生命科学技术、组织工程技术及其他生物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并对外提供相关产品和技术服务,生物技术产业、健康产业”投资。
调整:
“生物技术资源、干细胞和免疫细胞储存、生命科学技术、组织工程技术及其他生物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并对外提供相关产品和技术服务,生物技术产业、健康产业”投资。
对高新技术、资讯、文化、文化传媒项目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提供信息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集、销售计算机软件和生物资源、通讯产品(无线电发射设备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酒店管理经营;自有房产的物业管理。
请各位股东审议。
(二十五)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草案)》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二十六)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维护投资者和公司利益,防范公司对外担保风险,确保公司资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号)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二十七)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管理和信息披露等事项,维护公司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二十八)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的对外投资行为,加强公司对外投资管理,防范对外投资风险,保障对外投资安全,提高对外投资效益,维护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二十九)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等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另外,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2月2日向公司董事会发出《关于提出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拟将以下议案作为“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同时调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
具体经营范围:
“对高新技术产业、资讯、文化、文化传媒项目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提供信息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集、销售计算机软件和生物资源、通讯产品(无线电发射设备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酒店管理经营;自有房产的物业管理;
生物技术资源、干细胞和免疫细胞储存、生命科学技术、组织工程技术及其他生物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并对外提供相关产品和技术服务,生物技术产业、健康产业”投资。
调整:
“生物技术资源、干细胞和免疫细胞储存、生命科学技术、组织工程技术及其他生物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并对外提供相关产品和技术服务,生物技术产业、健康产业”投资。
对高新技术、资讯、文化、文化传媒项目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提供信息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集、销售计算机软件和生物资源、通讯产品(无线电发射设备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酒店管理经营;自有房产的物业管理。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三十)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草案)》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三十一)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维护投资者和公司利益,防范公司对外担保风险,确保公司资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号)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三十二)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管理和信息披露等事项,维护公司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三十三)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的对外投资行为,加强公司对外投资管理,防范对外投资风险,保障对外投资安全,提高对外投资效益,维护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三十四)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等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另外,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2月2日向公司董事会发出《关于提出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拟将以下议案作为“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同时调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
具体经营范围:
“对高新技术产业、资讯、文化、文化传媒项目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提供信息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集、销售计算机软件和生物资源、通讯产品(无线电发射设备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酒店管理经营;自有房产的物业管理;
生物技术资源、干细胞和免疫细胞储存、生命科学技术、组织工程技术及其他生物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并对外提供相关产品和技术服务,生物技术产业、健康产业”投资。
调整:
“生物技术资源、干细胞和免疫细胞储存、生命科学技术、组织工程技术及其他生物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并对外提供相关产品和技术服务,生物技术产业、健康产业”投资。
对高新技术、资讯、文化、文化传媒项目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提供信息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集、销售计算机软件和生物资源、通讯产品(无线电发射设备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酒店管理经营;自有房产的物业管理。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三十五)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草案)》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三十六)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维护投资者和公司利益,防范公司对外担保风险,确保公司资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号)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三十七)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管理和信息披露等事项,维护公司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三十八)审议《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的对外投资行为,加强公司对外投资管理,防范对外投资风险,保障对外投资安全,提高对外投资效益,维护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三十九)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